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866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04611 境外優先股 - BQD 17USDPRF
公告標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更新)
公告日期	2022年3月25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股息派發日及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1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0 股 1.6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2年5月10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HKD, 金額有待公佈
匯率	有待公佈
除淨日	2022年5月12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2年5月13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2年5月14日 至 2022年5月18日
記錄日期	2022年5月18日
股息派發日	2022年5月31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有關H股股東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信息之詳情請參考本行日期為2022年4月19日之通函內「普通股股息稅項」一節。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對於2022年5月18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本行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個人居民 (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對於本行H股個人股東，本行一般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倘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本行將按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對於本行H股個人股東，本行一般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倘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本行將按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港股通內地個人投資者	20%	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行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  本行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少泉先生、王麟先生、劉鵬先生及呂嵐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鄧友成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Tingjie Zhang先生、邢樂成先生及張旭先生。			